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15-019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5月13日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决议通过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8,000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苏州铭德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德铝业”)进行增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5年4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铭德)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0)以及2015年5月14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公告》(公告编号:2015-017)。近日铭德铝业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手续,领取了由苏州市相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铭德铝业注册资本由16,360万元增至44,360万元。

特此公告。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浩宁达 公告编号:2015-057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5年5月19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并于2015年5月19日开市停牌。

目前,上述重大事项仍在磋商中且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浩宁达,股票代码:002356)于2015年5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在上述重大事项确定后,及时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钢圈 公告编号:2015-019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事项,该项目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355,股票简称:兴民钢圈)于2015年5月25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6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  
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传武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夏传武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高管锁定股10,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0%)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股票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5月22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5月22日,该笔质押已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夏传武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79,000,92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750,230股,高管锁定股59,250,69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06%。其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40,500,001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1.2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23%。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297 股票简称:美罗药业 公告编号:2015-020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为公司2014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网上投资者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网上投资者说明会的网上交流时间为2015年5月25日下午15:00至16:30,交流形式为网络形式。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海成,独立董事朱秀娟,董事会秘书张宁、财务总监吕浩。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与公司参加人员进行交流。

五、主要交流内容

1. 投资者问:公司将实施并购海外医药企业进展情况?

答复:目前正在跟相关合作方就合作模式进行商谈。  
2. 投资者问:公司的增发证监会已经进行到什么地步了?麻烦领导回答一下,谢谢。  
答复:2015年5月11日,公司接到中国证监会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当日召开的2015年第36次并购重组工作会议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3. 投资者问:重组后上市公司业务变成了汽车类,那么原来的医药业务将如何处理?是否剥离上市公司吗?  
答复:是的。  
关于2014年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  
特此公告。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26日

股票代码:600031 股票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5-015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媒体报道

今日,部分媒体网站发布“长百集团三一重工联姻,全国40%搅拌站将油改气”等新闻报道。

二、澄清说明

公司在获悉上述报道内容后,对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经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集团”)及相关各方沟通了解,并做说明如下:

1. 本次签约合作双方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与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百集团”)。双方于青岛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能源”),部分媒体转载误读此次项目合作双方为三一重工与长百集团。

2. 本次项目的合作模式拟为三一集团与中天能源共同成立合资公司,规划提供工程机械行业“油改气”专业技术服务和燃气资源供应,为三一品牌的混凝土搅拌站、沥青搅拌站配套建设LNG/CNG加注站供应天然气。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5日

股票代码:600499 股票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15-017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一、媒体报道  
公司注意到,国内某权威媒体5月23日报道了部分上市公司扎堆更名“编题材讲故事”以炒作股价,涉及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及公司更名后“主营业务依旧是销售建筑陶瓷”。

二、澄清说明

公司获悉上述报道内容后,及时对相关情况进行核实。特说明如下:  
1. 公司不存在扎堆更名,如“编题材讲故事”来炒作股价的行为。

公司更名时所取的“洁能”二字源于控股子公司“安徽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所从事的清洁能源技术、装备和服务业务。该公司成立于2007年4月,相关团队建设与业务承接已达5年,并初见成效。

截至目前,该业务取得的重要认证包括:“New Power清洁燃煤气化系统”生产基地项目于2010年8月获得国家能源装备自主品牌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支持;产品于2013年11月获得“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技术于2013年被列入“国家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名录”,于2015年3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07年以来,一方面,煤炭的不清洁使用成为制约建筑陶瓷产业发展的关键瓶颈,另一方面,公司对煤炭清洁利用将成为我国能源发展重要方向的认识更为深入。立足于自主研发的清洁燃煤气化技术,明确“为节能减排提供技术与服务”的新战略,既旨在打造建筑陶瓷行业的发展瓶颈,也旨在拓展除建筑陶瓷产业以外的更大发展空间。

从战略执行看,一方面,从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来看,公司自主研发的新技术、新产品推广需经历一段时间的产业培育期,特别是环保产业的发展,尤其需要社会各方有识之士的共同关注和积极推动;另一方面,国家能源政策近年来虽加强了对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技术的重视,相关市场需求仍处于逐步释放过程中,加之公司传统业务收入基数持续上升,因此,公司洁能业务争取得长足发展,但尚未充分体现在营收规模和占比上。

我国当前正处于雾霾治理的关键时期,按国家能源局于2015年5月印发的《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2015-2020年)》,作为国内最重要的传统能源,煤炭的清洁高效利用将成为国家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这样的背景下,公司的更名事项取得了股东和客户的一致认同并严格履行了相关程序,更名以来的营收结构也呈现积极变化。公司的洁能业务也已经开始培育,即步入收获期。公司的适时举措,首先是强化了公司“为节能减排提供设备和服务”的战略导向,整个过程并无不妥之处;其次,也彰显了公司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领域更大投入的决心,和各方携手,共同推动建筑陶瓷“两高”行业实现清洁能源转型的社会责任感。

三、特别提示

公司在此提示广大投资者:本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6日

股票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2015-029  
债券代码:122074 债券简称:11士兰微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5月25日,我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临2015-028),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出现如下错误,特此更正:

一、在原公告“重要提示”中: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扣税后):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为人民币0.02375元;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为人民币0.02225元;香港联交所投资者为人民币0.02225元。

更正后应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扣税后):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为人民币0.02375元;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为人民币0.02225元;香港联交所投资者为人民币0.02225元。

二、在原公告“二、分红派息方案”之“2.根据国家相关税法的规定”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2225元。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225元。

更正后应为: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2225元。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225元。

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我公司对由于工作疏忽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诚挚的歉意!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26日

股票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2015-030  
债券代码:122074 债券简称:11士兰微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更正公告  
之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5月25日,我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临2015-028),公司在2015年5月26日对外发布的《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更正公告》(临2015-029号公告)的基本基础上,进行本次补充更正:

一、在原公告“分红派息方案”中:

1. 利润分配方案:以2014年度末公司总股本1,247,16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红利311,792,000元(含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813,834,024.80元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更正后应为:

1. 利润分配方案:以2014年度末公司总股本1,247,16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红利31,179,000元(含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813,834,024.80元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原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补充公告与《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更正公告》(临2015-028号公告)共同构成《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临2015-028号公告)的完整更正,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我公司对由于工作疏忽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诚挚的歉意!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编号:临2015-034号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5月29日0: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根据《董事会议记录表》的反馈,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涉及用地和房地产销售之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行债券的相关要求,作为房地产开发企业,公司对于报告期内(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是否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进行了自检。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关于公司涉及用地和房地产销售之专项自查报告》。

</div